

全国中等物资学校试用教材

物资经营业务

物 资 出 版 社

5
24

全国中等物资学校试用教材

物资经营业务

物资出版社

全国中等物资学校试用教材

物资经营业务

物资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新华书店发行

通县曙光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12¹/₄ 字数 265 千字

印数 1—20,000 册

1983年11月第1版 1983年11月第1次印刷

书号: 4254·035 定价: 1.55元

编写说明

本书是为全国中等物资学校经营管理专业编写的试用教材，也可供其它专业和在职干部培训选择使用，或作为物资企业的业务人员学习参考。

全书共十二章，第一、二、三、五、六、七、八章由上海物资学校刘辛鑫同志编写；第四、九、十、十二章由浙江物资学校王志湘同志编写。本书由包鸿生同志主编，国家物资局综合管理司、机电局有关同志审稿，国家经委重工业局李增义同志作了全面审查修改。

在大纲、初稿讨论中，得到上海市、北京市物校，武汉技校，浙江、湖南、吉林、辽宁、安徽省和广西壮族自治区物校，国家物资局金属局、机电局、燃料局、化建局，上海市物资局，上海华东一级站等单位及有关同志的帮助，在编写过程中得到江苏省、上海市、南京市物资局等有关单位的大力支持并参考和吸取了兄弟院校的有关教材、资料，在此表示感谢。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编写时间仓促，调查研究不够，缺点错误之处恳请批评指正。

全国中等物资学校试用教材

《物资经营业务》编写组

目 录

第一章	总论	(1)
第一节	物资经营的性质、特点.....	(1)
第二节	物资经营的方针、政策.....	(8)
第三节	物资经营的基本任务.....	(13)
第四节	对物资经营业务人员的基本要求.....	(16)
第二章	物资经营的范围和机构	(20)
第一节	物资的分类和经营范围.....	(20)
第二节	物资经营机构和组织形式.....	(24)
第三节	物资经营网点的设置.....	(26)
第四节	物资经营业务与有关部门的关系.....	(31)
第三章	物资购进	(34)
第一节	物资购进的意義和原則.....	(34)
第二节	物资的来源和购进途径.....	(37)
第三节	物资购进业务的基本环节.....	(40)
第四节	物资订货.....	(45)
第五节	物资购进凭证.....	(65)
第四章	物资进口业务	(77)
第一节	物资进口的作用和原則.....	(78)

第二节	进口物资的分类、申请和分配·····	(80)
第三节	进口物资货单和合同·····	(85)
第四节	进口物资的商检和索赔·····	(92)
第五章	物资销售 ·····	(102)
第一节	物资销售的意义和原则·····	(102)
第二节	物资销售的基本渠道·····	(110)
第三节	物资销售的基本环节·····	(115)
第四节	物资销售的形式·····	(119)
第五节	物资作价和收费标准·····	(122)
第六节	物资销售凭证·····	(135)
第六章	物资储运 ·····	(159)
第一节	物资的储存·····	(159)
第二节	物资到货与入库·····	(162)
第三节	物资出库与发货·····	(170)
第四节	物资的包装·····	(176)
第五节	物资帐务处理·····	(185)
第六节	物资运输·····	(195)
第七章	物资经营方式 ·····	(210)
第一节	调剂与协作·····	(210)
第二节	联营·····	(217)
第三节	经销和展销·····	(221)
第四节	承包供应、配套供应和 承包配套供应·····	(226)
第五节	修旧利废和回收利用·····	(229)

第八章	物资服务业务	(237)
第一节	上门服务.....	(237)
第二节	代办业务.....	(242)
第三节	租赁服务.....	(251)
第四节	加工服务.....	(255)
第五节	销售服务.....	(259)
第九章	物资经济合同	(266)
第一节	物资经济合同的概念和作用.....	(266)
第二节	物资经济合同的分类.....	(270)
第三节	物资经济合同的签订.....	(273)
第四节	物资经济合同的管理.....	(280)
第十章	物资定额	(288)
第一节	物资消耗定额.....	(288)
第二节	物资储备定额.....	(298)
第十一章	市场预测与经营决策	(315)
第一节	市场调查.....	(316)
第二节	市场预测.....	(325)
第三节	经营决策.....	(349)
第四节	情报网的建设.....	(355)
第十二章	物资流转计划	(358)
第一节	物资流转计划的概念和作用.....	(359)
第二节	物资流转计划的编制原则.....	(362)

第三节	物资流转计划的基本指标·····	(364)
第四节	物资流转计划的编制方法·····	(370)
第五节	物资流转计划的调整与考核·····	(379)

第一章 总 论

《物资经营业务》是运用马列主义政治经济学的理论，研究物资经营业务活动中的客观经济规律，合理组织物资流通的一门经营管理科学。

《物资经营业务》的研究对象是物资流通过程中的经济活动。研究目的是认识、运用社会主义物资流通过程中的客观经济规律，有计划地、合理地组织物资流通，满足社会化大生产的需要。

《物资经营业务》研究的内容主要是：物资经营的性质、特点；物资经营的方针、政策和任务；物资经营的范围、组织机构；物资的购进、销售和储运业务；物资的经营方式；物资的服务业务以及物资市场预测和经营决策。

物资是进行物质资料生产的必要条件。研究和搞好物资经营业务，对发展国民经济有着重要的意义和作用。因此，我们必须认真学习和研究这门科学，在实践中加以应用，更好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第一节 物资经营的性质、特点

一、物资经营的基本概念

(一)物资：物资一般地说，是物质资料的总称。它既包括自然界直接提供的物质财富，又包括经过人们的生产劳动

所创造的劳动产品；既包括可直接用来满足人们物质和文化生活需要的生活资料，也包括间接用来满足人们需要的生产资料。但我们物资管理工作中所说的“物资”，指的是生产资料。它必须具有物质要素；必须是劳动产品；必须是用来交换的；必须是直接用于生产消费的。它包括物质生产过程中的劳动手段和劳动对象。如机器设备、工具、原料、材料、燃料（不包括土地、森林、矿山、铁路、厂房等建筑设施）。

（二）物资流通：是指以货币为媒介的生产资料商品交换。即物资从离开生产领域到进入生产性消费领域的整个运动过程。

（三）物资经营：“经营”一词在我国古代是指策划、营谋、开拓、发展等意思。自从商品交换发展后，“经营”多作“买卖”解释。而现在则把“经营”归纳为：在调查和预测的基础上，做出决策，制定企业的发展方向和目标，利用一切可能利用的资源 and 力量，使之实施，以取得最好的经济效益的经济活动。有人常把经营、管理混为一谈。其实，经营和管理两者是既有联系，又有区别的。

“管理”一般是指组织和指导人们为达到既定目标而进行的活动。也可以说是对人力、财力、物力进行计划、组织、指挥、监督和调节，以达到既定目标，取得最大经济效益的活动。“管理”是协调企业内部上、下工序间，彼此部门间的相互关系；是执行决策目标的一种职能或手段。而“经营”是密切企业同整个社会经济活动的联系；是制定决策目标和为实现这一目标而进行的各项经济活动。

在企业经济活动中，“管理”与“经营”又有其唇齿相依的密切关系，两者是缺一不可的。如果经营不当，即使管

理得当，也无法挽回损失；如果只做到经营正确，而无科学的管理，也不能取得好的效果；只有经营决策正确，又有科学的管理，才能取得最佳的经济效果。

物资经营是指物资经营机构从市场预测、经营决策、到购进、储运、销售物资，满足社会需要，实现经营目标的经济活动。物资的经营活动联系着生产和消费，制约着物资流通过程的一切经济活动。它是物资经营机构中一切经济活动的基础。

二、物资经营的性质

物资经营的性质是商品交换。在社会主义社会，由于存在着全民所有制、集体所有制和个体所有制等多种所有制形式和多种经济成分，因此，生产资料的经营，就相应地存在着多种交换关系：1.全民所有制单位之间的交换关系；2.全民所有制与集体所有制单位之间的交换关系；3.全民所有制单位与个体经济之间的交换关系；4.集体所有制之间的交换关系；5.集体所有制单位与个体经济之间的交换关系；6.个体经济之间的交换关系；7.全民、集体、个体企业与合资企业之间的交换关系。以上几种交换关系中，公有制之间的交换是主体，起主导作用。在这几种交换关系中除对全民所有制单位之间的生产资料交换，是否具有商品交换的性质看法不一外，其它各种交换关系是商品交换基本上没有异议。长期以来占主导地位的看法是：全民所有制单位之间交换的生产资料不是商品，而是具有“商品外壳”的产品，认为这种交换是“产品交换”，不是“商品交换”。三十多年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实践证明，这种观点是不符合社会主义经济的客观规律的。其理由是：

(一)全民所有制企业间交换的生产资料同样具有商品的特征。(1)生产资料同样存在着商品的二因素：使用价值与价值。商品就是使用价值和价值的统一。(2)生产这部分生产资料的劳动也同样具有二重性：具体劳动和抽象劳动。具体劳动转移生产资料的原有价值，抽象劳动形成了新价值。(3)生产资料的价值也是由社会必要劳动时间所决定的。(4)生产资料的价值也以价格来表现。在交换中，最终还要以货币为媒介来计价、付款，实行等价交换的原则。

(二)全民所有制的完善性是决定生产资料商品性质的重要原因。目前，虽然全民所有制企业的生产资料属于全民占有，但使用权却归企业所有，企业的产品不完全归全民占有，而是部分存在着企业的局部占有。企业的经济活动不仅体现着全民利益，而且体现着企业的局部利益。这就从客观上决定了企业和职工存在的相对独立的物质利益。它表现为：企业劳动者不是完全从全民所有制的统一的社会基金中取得收入，还要从归企业占有与支配的企业基金中取得一部分补充收入。每个企业独立经营，单独核算，经营好坏与企业、职工的物质利益密切相关。经营好则收益大，反之则少。因此，全民所有制企业之间不能无偿占有对方的产品，而只能作为产品的所有者，实行等价交换，否则就不能保证企业和职工相对独立的物质利益的实现。这种等价交换存在着事实上的所有权转移，是商品交换。

(三)消费资料的商品交换必然要求生产资料也按商品进行交换。目前，人们的劳动是作为获得消费资料的尺度。这里仍然通行的是商品等价交换原则。既然生产者获得消费资料是商品交换的形式，那么，生产消费资料的企业就必须计算构成消费资料产品的生产资料的价值，才能确定其消费品

的价值，以便进行等价交换。同时，创造生产资料产品的企业，也只有计算其产品价值，才能在国家、企业、职工之间进行产品的分配，以便实行消费品的分配。可见，无论是生产资料还是消费资料，只要其中一种采取了价值形式，那么，另一种必然也要采取价值形式。因此，只要消费资料还是商品交换的时候，生产资料也要求采取商品交换的形式，它的商品性依然存在。

综上所述，在社会主义社会，全民所有制单位之间交换的生产资料无疑都是商品。因此，我们说物资经营的性质是商品交换的性质。只有当社会生产力高度发展，过渡到单一的全民所有制，并实行消费品的全民“按需分配”之后，生产资料产品，才会脱去商品的形式，而变成“产品交换”。

三、物资经营的特点

物资经营同其它事物一样，有它的特点和规律性。我们必须研究它、认识它、掌握它，运用它来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在建国初期的三年恢复时期和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注意了按照经济规律办事，迅速地发展了社会主义经济。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国营企业独家经营，物资管理过分集中，按照行政区划、行政系统、行政手段来组织物资管理、因而，忽视经济规律的客观性，忽视经济效益、经济预测和经济利益等等问题，使物资经营活动受到一定限制。

因此，要想把经济搞活，不断提高物资经营管理水平，对物资经营的特点进行分析研究，探讨其发展的规律性，是十分必要的。社会再生产分为生产资料生产与生活（消费）资料生产两大部类（前者称为第一部类，后者称为第二部类）。与此相适应的商品流通，也划分为生产资料流通和生活资料

流通两大类。从经营观点出发，生产资料经营与生活资料经营有相同的地方，但也有其不同的特点：

(一)生产资料与生活资料经营的相同点，主要是：

1. 生产资料与生活资料经营，两者都是以货币为媒介的商品交换；
2. 生产资料与生活资料经营，两者都是社会再生产的中间环节，是联结生产与消费的纽带和桥梁；
3. 生产资料与生活资料经营，两者都是实现社会积累和国民收入分配与再分配的条件；
4. 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两者在经营过程中都会发生损耗；
5. 生产资料与生活资料经营，两者都是为了发展社会主义经济，满足社会和人民的需要。

(二)生产资料与生活资料经营的不同点，主要有：

1. 对生产作用不同。生产资料是社会再生产的物质基础。它既是物质生产的结果，又是社会进行物质资料生产的必要条件。没有生产资料，社会生产就无法进行。生产资料经营得好坏，直接影响生产的规模、速度和比例。而生活资料经营是直接为人民生活消费服务的，对生产的影响，没有生产资料那样直接。

2. 服务对象不同。生产资料经营的服务对象主要是生产企业和建设单位。用得少而集中，全国只有几十万个。用户对生产资料的需要量大，但需要的批次少。而生活资料经营是为人民生活服务，它的对象主要是人民，既多又分散，需要商品的数量少而零星。例如煤炭，工厂企业买一次就是几吨、几十吨甚至上百、上千吨，而居民买一次煤炭只不过几百斤，用煤多的地区也不过几千斤。

3. 流通范围不同。生产资料流通的起点是生产企业，终点也是生产企业。生产资料从一个企业生产出来后，作为生产的结果进入流通领域，然后通过分配和交换（调拨或买卖）转移到另一个生产企业，又把它当作生产的物质要素在生产中进行消耗，创造出新的产品。生产资料流通是一种包含在生产之中的行为，处于生产与生产之间的中介地位。它是联结生产与生产性消费的纽带和桥梁。而生活资料，是从一个生产单位生产出来，作为生产结果进入流通领域后，通过买卖或交换转移到个人或集体单位的生活消费领域。因此，生活资料流通的起点是生产企业，而终点则是生活性消费。是联结生产与生活性消费的纽带和桥梁。

4. 用户要求不同。由于生产资料是用于生产建设，具有技术性、配套性、专业性强、代换性差的特点。如成套设备、化轻原料、金属材料等，用户要求比较高，要求物资部门按时、按质、按量地供应他们生产建设上的需要。否则，就影响生产建设的顺利进行。而生活资料供应，虽也要做到花色品种齐全、数量充沛、质量完好、供应及时，但由于生活资料技术性、配套性、专用性不如生产资料强，相互代替的弹性大，所以用户要求不象对生产资料那样严格。例如洗衣皂，可用洗衣粉代替，纸袋可用塑料袋代替，跑鞋可用球鞋代替，半导体可用收音机代替等等。

5. 供应方法不同。生产资料一般是笨重、体大、价值高，储存占地较大，装卸搬运费劲，而用户较固定，需要量大又大。所以，在供应方法上除中转供应外，还采取了直达供应，以减少流通费用。在中转供应时，绝大多数生产资料不能在商店门市部橱窗、柜台里陈列与顾客见面，而是运用商品目录、样本、说明书、模型等方法，向用户进行宣传介

绍。当用户购买时，多数是采取柜台里开票，仓库里提货。而生活资料相对地是件小、体轻、价值小。多数是通过中转环节；分配、批发到商店、门市部进行供应。绝大多数商品可以在柜台、橱窗里陈列，与顾客见面，任意挑选。买卖时，一手交钱，一手交货。

6. 计划程度不同。生产资料的经营，基本上是由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国营物资企业负责按计划组织分配和供应。有相当一部分生产资料属中央统一管理或由地方综合平衡、计划分配。物资价格绝大部分是执行全国或地方统一的计划价格。自由购销、定价的比重较小，计划程度比较强。而生活资料的经营，虽然也是国营商店占主导地位，但集体经济和个体经济成分的企业也占有相当大的比重。虽然有关国计民生的重要商品，也由中央或地方统一管理、统一价格，但自由购销，自由议价的比重相当大。计划程度相对讲不如生产资料那样强。

第二节 物资经营的方针、政策

一、物资经营的方针

“发展经济，保障供给，是我国经济工作和财政工作的总方针。”（《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846页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横排本）也是物资经营工作必须遵循的总方针。

“发展经济”，就是把大力发展现代化的工业、农业、交通运输业，发展和它们相适应的内外贸易、金融事业和各项服务事业，并在这个基础上增加财政收入，迅速地发展社会生产力，在本世纪末，全面实现工业、农业、国防和科学

技术的现代化，把我国建设成为一个现代化的社会主义强国。

“保障供给”，就是供给现代化生产和扩大再生产所需要的物资和资金。保障满足人民物质生活和文化生活逐步提高和国家必要的军政开支的需要。

发展经济和保障供给是不可分割的有机组成部分，是相互依存，相互促进的两个方面。发展经济是保障供给的前提，保障供给是发展经济的目的。经济不发展，供给就得不到保障。经济发展水平越高，国家和人民的供给水平也就越高。发展经济的中心环节是发展工农业生产，只有工农业生产发展了，才能向市场提供更多的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物资流通才有雄厚的物质基础，才能更好地保障国家和人民的需要。保障供给的工作做得越好，越能充分调动广大人民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为加速实现四个现代化作出贡献，从而推动整个国民经济的迅速发展。

而物资部门是专门从事生产资料流通的经济部门，必须认真贯彻“发展经济，保障供给”的总方针。为了贯彻执行好这一总方针，物资工作根据本身的特点还有具体的工作方针。早在1960年5月，党中央就对物资工作提出了“从生产出发，为生产服务，起保证生产和促进生产的作用”的要求，简称为“从生产出发，为生产服务”的物资工作方针。这个方针深刻反映了生产与流通的辩证关系，突出了物资流通的特点，体现了物资经营的特征。马克思主义认为，生产决定流通，流通反作用于生产，这是社会化大生产的规律。作为联结生产和生产消费的桥梁和纽带的物资部门，必须从生产实际出发来组织生产资料的分配和流通；同时，生产生产资料产品的企业，要通过物资分配和流通实现其生产的